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佳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

有關暫停辦理登記之澄清公佈

佳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之通函(「該通函」)並作出如下澄清：

1. 於第39頁，「暫停辦理登記」段落應為：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據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便登記。

2. 於第SGM-5頁，附註2應為：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確認該通函所載所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正確。

承董事會命
佳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張偉成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周泓先生(主席)

張偉成先生

徐建忠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方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志先生

梁家駒先生

黃翠珊女士